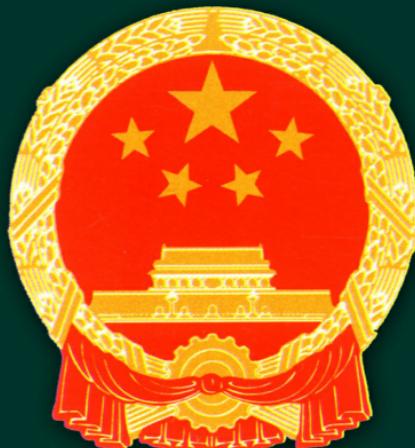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建设工程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沪普建(2023)FB310107202300238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3年09月14日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上海市普陀区市政工程建设中心
建设项目名称	武威路（区界-金迎路）道路改扩建工程
建设位置	普陀区桃浦镇 东至金迎路，南至无，西至区界，北至无
建设规模	道路长度约330米，红线宽度35米。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- 1、关于核发武威路（区界-金迎路）道路改扩建工程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的决定（编号：沪普规划资源许建〔2023〕45号）。
- 2、工程总平面图一份。
- 3、工程施工图一套。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